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

SS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5)

持續關連交易 購銷總合同

購銷總合同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就本公司與四川科倫訂立之前購銷總合同及據此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刊發之公告。

由於前購銷總合同的條款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因此，本公司與四川科倫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就持續關連交易訂立購銷總合同。根據購銷總合同，本集團與科倫集團同意按非獨家基準買賣材料甲及材料乙。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本公告日期期間買賣材料甲及材料乙的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金額的所有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0.1%。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四川科倫為159,870,000股股份的實益持有人，並透過科倫國際擁有446,852,000股股份之權益。由於四川科倫於合共606,72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0%)中擁有權益，其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而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本公司與四川科倫之購銷總合同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因有關購銷總合同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算高於5%惟均低於25%，故購銷總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須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獨立董事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將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亦兵先生、梁創順先生及周國偉先生)組成，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將委任一名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購銷總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

於本公告日期，四川科倫為159,870,000股股份的實益持有人，並透過科倫國際擁有446,852,000股股份之權益。因此，四川科倫及科倫國際各自被視為於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而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購銷總合同項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之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於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而因此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載有(其中包括)(i)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持續關連交易致獨立股東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持續關連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知之通函，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就本公司與四川科倫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訂立之購銷總合同(「**前購銷總合同**」)及據此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刊發之公告。

由於前購銷總合同的條款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因此，本公司與四川科倫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就持續關連交易訂立購銷總合同。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本公告日期期間買賣材料甲及材料乙的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金額的所有相關百分比率均低於0.1%。

購銷總合同

購銷總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a) 本公司
- (b) 四川科倫

主題

根據購銷總合同的基本條款，本集團與科倫集團同意按非獨家基準買賣材料甲及材料乙，惟須待本集團成員公司與科倫集團成員公司訂立個別執行協議後方可作實。

期限

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先決條件

購銷總合同及據此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生效：

- (i) 購銷總合同及據此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已獲訂約方的各授權機構(包括董事局及股東)批准；
- (ii)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通函已獲聯交所批准並寄發予股東；
- (iii) 獨立股東已根據上市規則批准購銷總合同及據此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及
- (iv) 持續關連交易已獲科倫集團董事局及股東批准，且關聯董事或關聯股東已就此放棄表決。

倘上述條件未能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達成，則購銷總合同將會終止及失效。

付款條款

本公司購買材料甲之相關款項將於本公司收取相關材料甲後以現金支付。

科倫集團購買材料乙之相關款項將於科倫集團收取相關材料乙後以現金支付。

定價政策

本集團向科倫集團購買材料甲

本公司購買材料甲之單價乃根據相若數量及特性之相關材料的不時當前市價釐定，以確保科倫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的材料甲價格及條款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之價格及條款。材料甲包括中國市場的原料藥原材料。本集團未來將把本集團將要採購的材料甲單價與米內網、健康網或類似門戶網站所載的材料甲參考單價進行比較，以確保科倫集團所提供的材料甲價格及條款符合現行市場條件或較現行市場條件更佳，因而使本集團獲得之報價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所提供者。米內網及健康網為中國領先的綜合專業資訊服務平台，專門提供醫療健康資訊、終端數據及市場研究服務。本集團亦將盡力從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取得類似數量及規格的可資比較材料報價作比較。本公司明白，按本集團製造產品所用的材料甲中若干醫用原材料(包括硫氰酸紅霉素、無菌袋及加工脂肪乳注射液)的市場份額計算，科倫集團可能是中國極少數供應商之一。本公司預期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可能無法從能夠向本集團提供相若數量及質量原材料的中國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取得有意義的同期報價，因為僅有極少數中國供應商有能力生產與本集團預期向科倫集團訂購的材料甲訂單相若的大量材料，在此情況下，米內網及健康網所載的參考價格將作為確定個別訂單價格的主要參考。

本集團獲授權批准有關交易的管理人員在根據購銷總合同訂立個別協議之前，將檢討科倫集團向本集團提供之材料甲價格及條款，並將之與米內網及健康網所報之參考單價及／或從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如適用)就相若數量及規格之可資比較材料所取得的同期報價進行比較。

倘本集團獲得的材料甲價格或條款遜於米內網及健康網所報的參考單價及／或從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如適用)就相若數量及規格之可資比較材料所取得的同期報價，則本集團將不會達成有關交易。本集團將盡最大努力與科倫集團進一步磋商更優惠的條款，以符合上文披露的本公司的定價原則。

科倫集團向本集團購買材料乙

科倫集團購買材料乙之單價乃經參考本公司所採用及在此期間一般應用於本公司所有客戶之相關材料價目表中的有關相若材料的價格而釐定，其乃經參考下列因素而制定：

- (i) 材料乙相同類型之價格；
- (ii) 本公司之生產成本；
- (iii) 訂單量；
- (iv) 所要求之包裝規格；及
- (v) 影響材料乙價格之任何其他因素。

本集團向科倫集團銷售材料乙之單價及其他條款，並不遜於本集團在此期間向其他獨立第三方買方提供之單價及條款。

本集團獲授權批准有關交易的管理人員在根據購銷總合同與科倫集團訂立個別協議之前，將檢討本集團向科倫集團提供的材料乙的單價，並與本集團價目表中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的相若材料的至少兩項近期交易記錄進行比較。

倘本集團向科倫集團提供的有關材料乙的單價遜色於本集團就本集團價目表中相若品質、類型及數量之相若材料向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之單價，則本集團將不會達成有關交易。本集團將盡最大努力與科倫集團進一步磋商更優惠的條款，以符合上文披露的本公司的定價原則。

建議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歷史年度上限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根據前總購銷合同，(i) 本集團就本集團向科倫集團購買材料甲而將向科倫集團支付；及(ii) 科倫集團就科倫集團向本集團購買材料乙而將向本集團支付的最高交易金額之歷史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	歷史年度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
本集團就向科倫集團購買材料甲而將支付的最高交易金額	15,862,800	75,310,000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調整)	196,520,000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四日 調整)
科倫集團就向本集團購買材料乙而將支付的最高交易金額	45,190,000	68,560,000	76,080,000

實際交易金額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根據前總購銷合同，(i) 本集團就本集團向科倫集團購買材料甲而向科倫集團支付；及(ii) 科倫集團就科倫集團向本集團購買材料乙而向本集團支付的實際交易金額載列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	實際交易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
本集團就向科倫集團購買材料甲而支付的實際交易金額	5,551,000	18,504,000	61,553,000
科倫集團就向本集團購買材料乙而支付的實際交易金額	22,520,000	35,441,000	21,317,000

建議年度上限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根據購銷總合同，(i) 本集團就本集團向科倫集團購買材料甲而將向科倫集團支付；及(ii) 科倫集團就科倫集團向本集團購買材料乙而將向本集團支付的最高交易金額之建議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
本集團就向科倫集團購買材料甲而將支付的最高交易金額	360,500,000	370,000,000	370,000,000
科倫集團就向本集團購買材料乙而將支付的最高交易金額	48,500,000	54,000,000	58,000,000

本集團向科倫集團購買材料甲的建議年度上限乃參考下列因素而釐定：

- (i)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年度，訂約方之間根據前購銷總合同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歷史年度上限及實際交易金額；
- (ii)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年度對材料甲的估計需求，參考因素包括本集團終端產品的預期產能、本集團客戶的現有及預期產品訂單以及市場對本集團產品的預期需求；
- (iii)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年度，科倫集團於材料甲方面的預期產能以及本集團可從科倫集團獲得材料的估計範圍及數量；
- (iv) 科倫集團參考現行市價而提供的材料甲的預期單價；及
- (v) 市場價格波動及規格變化的估計範圍。

本集團向科倫集團銷售材料乙的建議年度上限乃參考下列因素而釐定：

- (i)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年度，訂約方之間根據前購銷總合同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歷史年度上限及實際交易金額；
- (ii) 科倫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年度對材料乙的估計需求，參考因素包括科倫集團終端產品的預期產能、現有及預期產品訂單以及市場對科倫集團產品的預期需求；
- (iii)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年度，本集團對材料乙的預期產能；
- (iv) 本集團參考本集團價目表中相若材料的價格及有關市價而提供的材料乙的預期單價；及
- (v) 市場價格波動及規格變化的估計範圍。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應留意，上述建議年度上限並非有意亦非旨在指示本集團之未來表現或盈利能力。股東或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決定如何或是否買賣股份時不應倚賴建議年度上限。

有關根據購銷總合同擬購買／銷售材料之資料

本集團根據購銷總合同擬向科倫集團購買的材料甲包括用於製造本集團產品之醫用材料，包括但不限於硫氰酸紅霉素、無菌袋及加工脂肪乳注射液。

科倫集團根據購銷總合同擬向本集團購買的材料乙包括醫用材料，包括但不限於共擠膜、聚異戊二烯墊片及各類原料藥。

進行持續關連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因價格較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之價格更具競爭力，故從科倫集團購入材料合乎本公司利益。購銷總合同並不對本公司將購自科倫集團或科倫集團將購自本公司之材料或產品類型設限。自二零二零年起，由於科倫集團之生產規模之最近變化，其已能向本公司提供更多數量之材料。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明白，按市場份額計算，科倫集團是生產本集團產品(即

阿奇黴素)所需原材料(尤其是硫氰酸紅黴素)的中國最大供應商。購銷總合同及本公司從科倫集團購入材料甲之建議年度上限，在目前市況下有利於提升按優越及具競爭力價格製造本公司產品所需之相關材料之穩定可靠供應。本集團的業務計劃是擴大其阿奇黴素的生產及銷售，而這需要增加硫氰酸紅黴素的供應。根據該業務計劃，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修訂材料甲的年度上限。然而，鑒於二零二零年爆發 COVID-19 疫情，市場狀況及本集團的銷售普遍受到影響。由於中國的 COVID-19 疫情已普遍受控，加上中國實施有效的衛生及公共醫療措施後經濟逐漸復甦，本集團對實施其業務計劃感到樂觀。因此，董事局認為，訂立購銷總合同及據此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符合本公司的業務策略，並將有利於本公司的未來發展及加強業務擴展。

另一方面，董事局認為向科倫集團銷售醫用材料(包括但不限於共擠膜、聚異戊二烯墊片及各類原料藥)亦將為本集團提供有保障的收入來源，並有助本集團實施銷售計劃。透過上述定價政策及下文披露的內部監控措施，本公司認為，向科倫集團出售材料乙可促進及支持本集團核心業務的增長，使本集團可充分發揮自身優勢，取得更好的經營業績。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建議後發表意見)認為，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規商業條款訂立，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款(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且合乎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由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馮昊先生為四川科倫之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彼被視為或可能被視為於購銷總合同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馮昊先生已於有關購銷總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之董事局決議案中放棄表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董事於購銷總合同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中擁有重大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之內部監控措施

為確保遵守購銷總合同所載之定價政策及建議年度上限，本公司已採納下列內部監控措施：

- (i) 就購買材料甲而言，本集團未來將留意米內網、健康網或類似門戶網站所載材料甲的參考單價，並盡最大努力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取得相若類型、數量及質量可資比較材料的同期報價，以確保科倫集團將向本公司提供材料甲之價格及條款將以現行市場條款為基礎，對本公司而言將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向本公司所提供者；及
- (ii) 就本公司出售材料乙而言，本公司相關工作人員將一直監察向其他獨立第三方買方出售材料之交易記錄，以確保材料乙之價格及條款將相當於或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買方提供材料乙或同類材料之公平市價及條款。本集團保存的價目表載有材料乙之歷史售價以及有關交易之相關條款及條件。價目表所載之資料乃於本集團營運過程中獲得，包括與本集團各分部／部門所訂立交易有關之資料。本公司將繼續制定及保存價目表，以載入本集團日後所售材料之有關價格資料。價目表由本集團之指定人員負責保存，並一般會在落實或完成銷售交易後於可行情況下盡快更新。本集團會指定一名管理人員監察及監督價目表的保存，確保最新記錄得以妥善保存。本公司亦將對價目表進行隨機抽查，以確保採取有效而健全的內部監控措施，從而使向科倫集團出售材料乙之持續關連交易得以公平合理地進行。

本集團之相關業務單位及部門將定期監察及審查向科倫集團提供或購買相關材料之價格及條款，確保持續關連交易按照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設定的建議年度上限，且該等條款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本公司將指定內部監控部門之特定人員監察購銷總合同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任何違規行為將及時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匯報。本集團亦將按季度進行定期內部檢查，確保有關購銷總合同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之內部監控措施保持完整及有效。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將會每年審閱購銷總合同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以檢查及確定(其中包括)是否符合定價政策、持續關連交易是否根據購銷總合同進行及是否超出相關建議年度上限。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每年審閱購銷總合同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以檢查及確定該等持續關連交易是否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規商業條款進行，監管購銷總合同之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以及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確保該等持續關連交易按購銷總合同所載之定價政策進行。

訂約方之資料

有關本公司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廣泛類別的成藥、原料藥及醫用材料。

有關科倫集團之資料

四川科倫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科倫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各類藥物產品及材料。四川科倫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劉革新先生。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四川科倫為159,870,000股股份的實益持有人，並透過科倫國際擁有446,852,000股股份之權益。由於四川科倫於合共606,72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0%)中擁有權益，其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而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本公司與四川科倫之購銷總合同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因有關購銷總合同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按年

度基準計算高於5%惟均低於25%，故購銷總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年度上限)須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獨立董事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公司將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亦兵先生、梁創順先生及周國偉先生)組成，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將委任一名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購銷總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

於本公告日期，四川科倫為159,870,000股股份的實益持有人，並透過科倫國際擁有446,852,000股股份之權益。因此，四川科倫及科倫國際各自被視為於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而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購銷總合同項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之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於持續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而因此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載有(其中包括)(i)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持續關連交易致獨立股東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持續關連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知之通函，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釋義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局」	指	董事局
「本公司」	指	SSY Group Limited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根據購銷總合同擬進行之交易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購銷總合同及據此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的年度上限)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亦兵先生、梁創順先生及周國偉先生)組成之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之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	指	將委任之一名獨立財務顧問，就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之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科倫國際」	指	科倫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四川科倫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持有446,85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4.76%
「科倫集團」	指	四川科倫連同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購銷總合同」	指	本公司與四川科倫就買賣材料甲及材料乙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之購銷總合同
「材料甲」	指	用於製造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產品之醫用材料，包括但不限於硫氰酸紅霉素、無菌袋及加工脂肪乳注射液
「材料乙」	指	醫用材料，包括但不限於共擠膜、聚異戊二烯墊片及各類原料藥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台灣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2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四川科倫」	指	四川科倫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因其於合共606,72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0%)中擁有權益而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周興揚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曲繼廣先生、王憲軍先生及蘇學軍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先生、梁創順先生及周國偉先生。